

天津膜天膜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第五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1、天津膜天膜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津膜科技”）第五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通知于 2025 年 8 月 15 日以书面方式向全体监事送达。

2、本次监事会于 2025 年 8 月 25 日以现场与通讯结合方式召开。现场会议地点：天津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第十一大街 60 号公司会议室。

3、本次监事会会议应到监事 3 名，实到监事 3 名（其中：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 2 名）。监事施耀华先生、赵鹏先生以通讯方式参加会议并表决。

4、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施耀华先生主持。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于建华先生、副总经理兼投融资总监兼董事会秘书宋辉鹏先生列席了会议。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、公司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的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<2025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>的议案》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经与会监事审议，表决通过该议案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 www.cninfo.com.cn 上的《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64）及《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65）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《第五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》

特此公告。

天津膜天膜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5 年 8 月 26 日